

通 知

关于开展研究生指导教师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所）：

为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加强导师队伍建设，提升导师素质和能力，学校决定开展2022年研究生指导教师培训，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组织

1. 听取主题报告

时 间：2022年11月5日上午8:30-12:00

地 点：各学院（所）分会场

参加人员：2022年首岗导师、各学院（所）主管研究生工作副院长、研究生秘书及干事。

腾讯会议链接：

<https://meeting.tencent.com/dm/CzTWCCesgRMd>

会议ID：677-318-482

2. 研修网络课程

时 间：2022年11月5日-2023年10月30日

平 台：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四有导师学院”

网 址：<https://acgecfd.yuketang.cn/>

参加人员：2022年首岗导师及45岁以下在岗研究生导师

二、培训内容

1.主题报告

报告一：《研究生教育研究前沿与论文撰写》

主讲人：周文辉 教授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杂志社社长

报告二：《关于构建良好导学关系的几个思考》

主讲人：姚小玲 教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2.网络课程

课程围绕“为师为范、四史教育、政策解读、教育动态”四个主题，由院士、校长、知名专家主讲，共计38门课程，学习操作指南见附件1。

要求：首岗导师必须修满40学时（名单见附件2），取得“四有导师学院”研修证书；45岁以下在岗导师（名单已列入平台），研修不少于10学时。

三、培训测试

首岗导师须完成培训测试，试题内容为学校研究生教育相关制度和政策（参考资料详见“导师工作手册”，附件3），培训合格者将发放《导师培训合格证书》。试题二维码届时将分享到各分会场屏幕。

四、工作要求

1.请各学院（所）设分会场，组织本单位首岗导师按时听取线上主题报告，提前10分钟扫码签到。各单位于11月4日上午12:00前，将请假人员名单（附件4）电子版报研究生院学位管理处。

2.请各学院（所）于11月11日前将本单位导师培训分会场照片发送至研究生院学位管理处邮箱xwgl@nwafu.edu.cn。

3.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所有在岗导师5年内需参加1次导师培训，新聘研究生导师培训合格方可上岗。学校将各单位导师培训组织情况纳入研究生教育年度考核体系，将导师参加培训情况作为招生资格年度审核及招生指标分配的重要依据。

4.鼓励各学院（所）采取多种途径和形式开展本单位研究生导师培训活动，总结和交流研究生培养经验，不断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联系人：任丽洁 吉许榕

联系电话：87080153

附件：1. “四有导师学院”学习操作指南

2.参加培训首岗导师名单

3.导师工作手册（2022版）

4.导师培训会请假人员统计表

研究生院

2022年11月1日

发布时间: 2022-11-01 发布部门: 研究生院